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3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决策程序规定，本事项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审核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公司所做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所需，属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公允、合理，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上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能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交易对方资质良好，能确保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

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的要求。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额	上年(前次)预计数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商品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5.00	实际未发生
	浙江全方音响科技有限公司	1.74	5.00	
	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	3.61	20.00	
	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122.32	120.00	
	江西奥普照明有限公司	18,153.41	30,000.00	对方未达产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202.75	400.00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14.01	0	新增设备需求
	小计	18,497.84	30,550.00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东阳市横店加油站有限公司	3.73	5.00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72	50.00	
	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	70.73	50.00	
	小计	103.18	105.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横店影视职业学院	0.08	5.00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13	50.00	
	横店集团其他关联企业等84家单位	0	50.00	实际未发生
	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0	50.00	实际未发生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64	50.00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26	200.00	
	江西奥普照明有限公司	3,110.37	5,000.00	对方未达产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0	50.00	实际未发生
	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	0	20.00	实际未发生
	浙江横店全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6.65	50.00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8.79	0	对方新增需求
	小计	3,211.92	5,525.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东阳横店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12.50	600.00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	200.00	对方取消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0	600.00	对方取消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57.19	5.00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634.38	1,800.00	施工进度延后
	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	40.17	0	对方新增需求
	小计	944.24	3,205.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2.86	5.00	
	东阳市横店禹山运动休闲有限公司	9.27	20.00	
	浙江横店全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10.67	10.00	
	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厂	13.24	20.00	
	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34.84	30.00	
	横店文荣医院	25.57	120.00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1.15	10.00	
	杭州九里松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26.67	10.00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230.05	200.00	

	小计	354.32	425.00	
厂房办公楼租赁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26	264.00	
	浙江全方音响科技有限公司	22.07	39.60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311.02	280.00	
	小计	542.35	583.60	
接受建筑劳务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805.27	15,000.00	施工进度延后
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25.62	30,000.00	
合计		34,384.74	85,513.6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浙江全方音响科技有限公司	10.00	0.00%	2.47	1.74	0.01%	
	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	6.00	0.00%	0	3.61	0.01%	
	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128.00	0.03%	23.61	122.32	0.36%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200.00	0.05%	0	202.75	0.60%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20.00	0.00%	0	14.01	0.04%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	0.01%	0	0	0.00%	
	江西奥普照明有限	29,000.00	6.87%	4,226.07	18,153.41	53.85%	

	公司						
	小计	29,394.00	6.97%	4,252.15	18,497.84	54.87%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东阳市横店加油站有限公司	5.00	0.17%	0.70	3.73	0.13%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1.38%	3.56	28.72	0.99%	
	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	100.00	3.45%	34.80	70.73	2.44%	
	小计	145.00	5.00%	39.07	103.18	3.5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横店影视职业学院	5.00	0.00%	0	0.08	0.00%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00	0.00%	0	4.13	0.00%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00	0.01%	0	20.64	0.01%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00	0.02%	7.24	61.26	0.02%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50.00	0.01%	10.09	0	0.00%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15.00	0.00%	3.12	8.79	0.00%	
	浙江横店全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10.00	0.00%	0	6.65	0.00%	
	横店文荣医院	50.00	0.01%	16.37	0	0.00%	
	江西奥普照明有限公司	5,150.00	1.03%	279.48	3,110.37	0.78%	
	小计	5,395.00	1.08%	316.30	3,211.92	0.7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33.00	0.27%	0	57.19	0.28%	

	横店文荣医院	16.00	0.03%	0	0	0.00%	
	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	40.00	0.08%	0	40.17	0.20%	
	浙江横店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42.00	0.08%	0	0	0.00%	对方新增需求
	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影视服务有限公司	318.00	0.64%	0	0	0.00%	对方新增需求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1,600.00	3.20%	0	634.38	3.14%	
	小计	2,149.00	4.3%	0	731.74	3.6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5.00	0.36%	0.65	2.86	0.23%	
	东阳市横店禹山运动休闲有限公司	10.00	0.71%	0	9.27	0.75%	
	浙江横店全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14.00	1.00%	0.30	10.67	0.86%	
	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厂	17.00	1.21%	2.65	13.24	1.07%	
	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45.00	3.21%	4.34	34.84	2.82%	
	横店文荣医院	36.00	2.57%	5.07	25.57	2.07%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5.00	0.36%	0	1.15	0.09%	
	杭州九里松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35.00	2.50%	2.27	26.67	2.15%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260.00	18.57%	9.82	230.05	18.59%	
	小计	427.00	30.50%	25.09	354.32	28.63%	
厂房办公楼租赁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00	30.46%	0	209.26	28.84%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0	39.74%	47.95	311.02	42.87%	
	浙江全方音响科技有限公司	25.00	3.31%	22.07	22.07	3.04%	
	小计	555.00	73.51%	70.03	542.36	74.75%	
接受建筑劳务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0	78.26%	1,763.59	7,805.27	81.26%	
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30.00%	0	5,072.67	11.41%	
合计		71,065	/	6,466.23	36,319.31	/	

上述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东阳市横店镇康庄路 88 号；法定代表人为何永强；注册资本为 525 万元；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水资源开发利用，自来水生产、供应，自来水管道的安装、维修，管件及水表批发、零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16,489.62 万元，净资产 6,443.2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070.50 万元，净利润 1,097.19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100% 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2、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西山村；法

定代表人为马剑胜；注册资本为 3,160 万元；公司性质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内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针纺织品及原辅材料、乙类非处方药、音像制品、书刊、卷烟、雪茄烟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酒类批发兼零售，餐饮服务；儿童游乐园服务（以上两项限分支机构经营）；房地产开发；建筑装潢材料（不含砂石料、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不含危险品）、五金产品、装饰品、化妆品、工艺美术品、金银制品、珠宝、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不含弩及出版物）、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无线电发射设备、电子出版物）、眼镜（不含软性角膜接触镜）、电动车、皮革制品、纸制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销售；连锁超市投资；城市燃气供应行业投资（以上两项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货物进出口；广告发布；停车服务；电子游艺厅娱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77,142.70 万元，净资产 40,308.78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0,129.80 万元，净利润 3,960.69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 100% 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3、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万盛街；法定代表人：桑小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160 万元；公司性质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内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旅游产业、影视拍摄基地投资管理；旅游景点服务管理；餐饮服务、餐饮管理；会议组织、接待服务，水上游乐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1,096,336.03 万元，净资产 380,609.7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98,831.79 万元，净利润 6,416.53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100% 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4、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胡江彬；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性质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内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管道燃气（混空气、液化石油气、天然气）、瓶装燃气

(液化石油气); 货运: 普通货物运输、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 钢瓶销售; 液化石油气充装; 液化石油气钢瓶检验; 城市管道燃气设施设备的设计、建设、经营与维修; 燃气设备、燃气器具销售、维修; 地磅秤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总资产 26,520.55 万元, 净资产 8,055.59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42,061.10 万元, 净利润 1,755.53 万元 (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 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 (二) 项规定的情形。

5、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张洪成;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污水处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总资产 12,849.87 万元, 净资产-26,927.07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3,043.25 万元, 净利润 1,241.16 万元 (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 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 (二) 项规定的情形。

6、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 42 号; 法定代表人为徐永安;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和经营: 电子电器、医疗化工、影视娱乐、建筑建材、房产置业、轻纺针织、机械、航空服务、旅游服务、商贸物流、信息网络、金融投资、教育卫生体育、畜牧彩页; 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 (法律禁止的除外, 法律限制的凭有效证件经营) (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总资产 7,147,888.75 万元, 净资产 2,421,874.51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5,360,869.37 万元, 净利润 249,993.83 万元 (未审计)。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 (一) 项规定的情形。

7、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八仙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为项正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36,000 万元; 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建筑装饰、装潢、园林古建、设备安装、市政工程、

道路桥梁和预制构件加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102,119.95 万元,净资产 49,903.28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55,039.31 万元,净利润 5,641.68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0%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8、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太原市新晋祠路 147 号 14 层 1411 号;法定代表人许晓华;注册资本 113,368.4103 万元;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经营范围:稀土永磁材料与制品、点击、齿轮箱、金刚石制品的生产、销售及其相关技术的研发服务;物流设备、消防只能装备的生产、销售及其控制与信息系统的研发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仅限于子公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财务数据暂未公布。

横店控股持有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38%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9、东阳市横店加油站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陈国秀;注册资金为 100 万元;公司性质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内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汽油、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零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3,226.14 万元,净资产 901.9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309.49 万元,净利润 237.79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横店加油站有限公司 100%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0、江西奥普照明有限公司(原名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江西省九江市武宁县万福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为周建明;注册资本 3,857 万元。经营范围:玻璃制品、节能灯管、LED 产品、电光源产品、电光源原材料、灯具及配件、电光源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企业场地租赁,自营进出口业

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24,353.15 万元，净资产 6,554.8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3,093.86 万元，净利润 1,153.17 万元（经审计）。

本公司持有江西奥普照明有限公司 30% 股权，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五）项规定的情形。

11、东阳市横店禹山运动休闲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商务楼（工业大道）；法定代表人为钱斌；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公司性质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内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健身、体育活动服务；提供影视拍摄场所；草坪、运动场绿化和维护，景区管理、旅游服务；户外体能练习培训（非学历非证书）。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94,387.86 万元，净资产-9,654.7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338.76 万元，净利润-2,422.17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间接持有东阳市横店禹山运动休闲有限公司 100% 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2、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杭州市西湖大道 193 号二层、三层；法定代表人为罗旭峰；注册资本为 51,000 万元；公司性质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截至报告日，公司正处于 IPO 阶段，故暂时无法公布 2018 年年度报告。

横店控股持有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83.35% 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3、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东阳市横店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何时金；注册资本为 164,360 万元；公司性质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为接待本公司客人提供餐饮、住宿、舞厅、卡拉 OK 服务（凭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磁性器材、电池、锂离子动力电池、电子产品、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硅片及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净水器、水处理设备、空气净化器、硫酸铵的销售，光伏系统工程安装、高科技产品的开发及技术咨询；实业投资，经营进出口业务（范围详见外经贸部门批文）。

根据公司发布的 2018 年年度业绩快报数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679,684.4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73,198.4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648,852.7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895.59 万元。

横店控股持有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50.02% 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4、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陈剑；注册资本为 1,180 万元；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园林绿化、园艺景观、环境保护、运动场等工程的设计，施工；园林设备、草坪、苗木花卉（除种子、种苗外）及其养护用品的生产和销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5,366.75 万元，净资产 1,015.5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510.52 万元，净利润 133.97 万元（未审计）。

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兄弟公司，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5、横店文荣医院，注册地址为横店镇迎宾大道 99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志兴；开办资金为 200 万元；业务范围：医疗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59,703.5 万元，净资产 4,942.3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5,487.05 万元，净利润 1,346.49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占横店文荣医院出资额 100%，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6、浙江横店全媒体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商务楼；法定代表人为施卫东；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公司性质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新媒体技术研发；户内外广告及影视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制作、复制、发行：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互联网信息服务；演员经纪；影视策划、宣传；网络游戏开发；摄影摄像服务；会展会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影视文化产业信息咨询服务、影视文化产业投资（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影视器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626.22 万元，净资产-209.0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058.42 万元，净利润-213.37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浙江横店全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98% 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7、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法定代表人韦玉桥；注册资金 5,000 万元；经营范围：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预包装食品的销售，初级食用农产品、橡胶、有色金属（包含贵金属、黄金、白银实物销售）、燃料油（不含危险品）、林产品（不含食品及木材）、服装、电子元件、塑料制品、文化用品、日用品、建筑材料、工艺品、机电设备、针纺织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钢材、焦炭、矿产品、电器、农用工具的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31 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70 软件的销售；39 种危险化学品（无仓储经营）批发（许可范围详见 2017 年 5 月 4 日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农药（不含危险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122,862.78 万元，净资产 69,171.0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54,730.56 万元，净利润 6,884.70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8、浙江横店影视职业学院，注册地址为东阳市横店镇都督南街 138 号；法定代表人韦国清；开办资金 500 万元人民币；性质为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范围：高等职业教育、自考助学、成人教育、函授、远程教育、职业培训等教育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47,602.28 万元，净资产 38,917.6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715.86 万元，净利润-740.02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出资额占 100%，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9、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杭州市庆春路 288 号；法定代表人为沈仁康；注册资本 1,871,869.6778 万元人民币；公司性质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经营范围：经营金融业务。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暂未公布。

横店控股持有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4% 股权，且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20、浙江全方音响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薛峰；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公司性质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内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扬声器及其配套材料、小轮车、影视器材、电子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无线电发射设备）研发、制造、销售；金属表面处理；音箱及其他音响系统设备、音圈研发、制造、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电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音响灯光器材、舞台机械及幕布、播控设备、视频器材、通讯器材的批发、零售、安装、修理；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的设计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70,044.64 万元，净资产 39,418.4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5,759.04 万元，净利润 3,148.64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浙江全方音响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21、杭州九里松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杭州市灵隐寺 18 号后门；法定代表人为郑宇阳；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住宿、餐饮、美容服务、娱乐服务（范围详见《卫生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游泳池的经营和管理（凭许可证经营），卷烟、雪茄烟的零售（详见《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停车服务（凭许可证经营），健身服务，初级食用农产品的销售，汽车出租服务，附设商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10,220.54 万元，净资产-191.8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996.19 万元，净利润-272.63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杭州九里松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22、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厉宝平；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公司性质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摄像头模组、影像部件、精密光电元器件、电容器、其他电子元件及组件的研发、生产（不含电镀）和销售；工业电源设备电子元器件、家用电器配件、纸板、纸箱、纸盒的生产（不含电镀）和销售；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品的印刷；经营进出口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305,507.66 万元，净资产 121,180.6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13,546.99 万元，净利润 27,182.11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 100%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23、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雷霆路 60 号 813-815 室；法定代表人为梅锐；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14,901.74 万元，净资产 14,746.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0 万元，净利润-39.45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24、浙江横店航空产业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葛精兵；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机场建设运营管理、通用航空公司投资与管理、航空项目投资管理（以上两项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航空商务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93,795.42 万元，净资产 9,719.8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4.32 万元，净利润 5,609.6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浙江横店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25、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影视服务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商务楼；法定代表人为黄雷光；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税务咨询、税务申报、代理记账； 影视策划、咨询； 影视会展服务； 对影视企业的管理服务； 企业形象策划。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28,030.46 万元，净资产-2,556.1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535.66 万元，净利润 578.59 万元（未审计）。

横店控股持有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影视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故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经核查，本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资信和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稳定、历年履约能力均较强，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不会对公司的应收账款收回造成重大影响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的情况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是采购生产原材料，主要包括向江西奥普采购灯管，向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东阳市横店加油站有限公司采购能源，以及通过横店进出口进口原材料；第二类是因业务招待、职工福利等接受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横店文荣医院等的餐饮、住宿、医疗服务；第三类是接受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的建筑及绿化工程服务。

公司从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价格均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2）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的情况主要分为两类：第一类是向横店集团控股下属子公司、江西奥普等关联企业销售商品；第二类是公共照明为关联方

提供照明工程施工服务。

该等交易定价的协商遵循自愿、平等的原则，参照成本加合理利润确定。

(3) 租赁

公司向关联方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租用办公场所和仓储用房。

该等交易定价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遵循可比的市场公允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目的

(1) 公司向关联方即参股公司江西奥普采购灯管，既可以控制原材料质量，又利于将自身资源集中配置在成品生产上，符合公司利益。

(2) 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系横店控股在横店镇内设有较多涉及零售、酒店、影视院线、运输及建筑等企业，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不可避免地产生关联交易，该类关联交易特点为涉及企业数量较多、性质与公司主营业务关系不大，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3) 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及市场竞争力，提升员工福利水平，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

2、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8日

● 报备文件

(一)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二)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